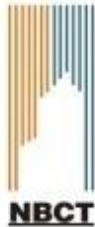


债券代码：185266.SH
债券代码：185666.SH
债券代码：137606.SH
债券代码：137607.SH
债券代码：138599.SH
债券代码：241583.SH

债券简称：22 甬城 01
债券简称：22 甬城 02
债券简称：22 甬城 03
债券简称：22 甬城 04
债券简称：22 甬城 05
债券简称：24 甬城 0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发生变动、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发行人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解放南路 208 号)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二零二五年一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募集说明书》、《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 22 甬城 01、22 甬城 02、22 甬城 03、22 甬城 04、22 甬城 05 和 24 甬城 04 的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债券简称	22 甬城 01
债券代码	185266.SH
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7 日
债券到期日	2027 年 1 月 17 日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2.92%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二)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2 甬城 02
债券代码	185666.SH
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20 日
债券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20 日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3.02%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三)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甬城 03
债券代码	137606.SH
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4 日
债券到期日	2027 年 8 月 4 日
债券余额	1 亿元
债券利率	3.05%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四）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品种二）
债券简称	22 甬城 04
债券代码	137607.SH
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8 月 4 日
债券到期日	2032 年 8 月 4 日
债券余额	9 亿元
债券利率	3.69%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五）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简称	22 甬城 05
债券代码	138599.SH
债券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9 日
债券到期日	2025 年 12 月 9 日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3.47%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正常

（六）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基本要素	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	24 甬城 04
债券代码	241583.SH
债券起息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债券到期日	2029 年 9 月 11 日
债券余额	10 亿元
债券利率	2.23%
债券上市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投资性适当性安排	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债券兑付兑息情况	尚未到首次付息日

二、重大事项

（一）总经理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郑铭钧，男，1977 年 2 月出生，2006 年本科毕业于江南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12 年研究生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软件工程领域工程硕士专业。1996 年 8 月参加工作，1999 年 3 月入党。历任余姚市政府办公室党政信息中心干部、副主任、主任；中共余姚市委办公室干部、办公会议成员、主任助理、副主任；余姚市临山镇党委副书记、镇长、人大主席、党委书记；余姚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宁波市江北区政府副区长、党组成员；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宁波市人民政府文件（甬政干[2024]35号），经市政府研究同意，叶龙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并按规定程序办理任职手续。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叶龙，男，1981年4月出生，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交通运输规划与管理专业，研究生工学硕士学位。历任宁波市道路运输管理局副局长；宁波市交通运输局副局长；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现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总经理变动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已完成。

（二）取消监事会的基本情况

1.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任职起止时间
1	赵鸣虹	2021年11月至今
2	杨海娜	2020年11月至今
3	薛白	2020年11月至今
4	周慎之	2019年12月至今
5	黄晓燕	2022年4月至今

原监事会成员情况如下：

赵鸣虹，女，1970年2月出生，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学历。历任宁波市海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办公室主管；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综合办公部员工、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监事。现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

杨海娜，女，1982年7月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二级人力资源师。曾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薛白，女，1986年6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共党员，注册会计师。曾任宁波市国资委派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监事。

周慎之，男，1986年7月生，大学学历，工程师、二级建造师。曾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黄晓燕，女，1971年10月生，本科学历，会计师、高级经济师。曾任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职工监事。

2.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宁波市属企业公司章程制定管理实施细则》（甬国资发[2024]18号）
公司不再设监事会、监事。

3.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不涉及。

4.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次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事项已经有权机构决议通过，
公司章程的修订工作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正在推进中，尚未完成。

三、影响分析

2024年初发行人监事为5人，本次监事会取消，变动5人，变动比例为
100.00%。

发行人已于2024年12月30日披露《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公告》。本次监事会取消属于发行人在宁波市国资委安排下的正常人事调整，不会对发行人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调整后，发行人的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公司章程修订工作及工商变更登记工作正在推进中。

四、下一步措施与安排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甬城01、22甬城02、22甬城03、22甬城04、22甬城05和24甬城04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对发行人进行电话访谈，了解相关情况，并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报告并就发行人存续期内出现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中信证券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2甬城01、22甬城02、22甬城03、22甬城04、22甬城05和24甬城04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

行为准则》和相关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宁波城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发生变动、取消监事会及监事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